

監察院 111 年度地方機關巡察第 8 組責任區巡察委員巡察雲林縣行程表

111 年 4 月 25 日（星期二）雲林縣

時 間	巡察重點項目	地點	備註
13:10~14:10	受理民眾陳情	雲林縣政府一樓 法律諮詢室	1. 受理民眾陳情，請本府新聞處協助於巡察前 3 日連續發布新聞(當地平面及電子媒體) 2. 如有民眾陳情案件登記時，計畫處將另行通知相關單位先行瞭解案情，並屆時準時與會備詢說明。(陳訴書表單格式，請本府各單位及各鄉鎮(市)公所轉知民眾可至本府全球資訊網站(www.yunlin.gov.tw)/縣民服務/雲端聯合服務中心/表單下載/計畫處(2)/綜合規劃科/監察院地方機關巡察雲林縣-民眾陳訴書表單格式/項下查詢)

一、本次巡察人員：

林文程委員、浦忠成委員及巡察秘書謝季珍、呂孟樺、李展其等 5 人

二、相關人員聯絡電話：

1、監察院地方機關巡察第 8 組

雲林縣：秘書呂孟樺(02-23413183 轉 445、0933-733396)

2、雲林縣

計畫處綜規科科长 廖晋德(05-5522974、0920-215129)

計畫處綜規科科員 林欣蓉(05-5522975、0953-939797)